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林崙嬋
傳真：03-8235531
電話：03-8323924分機605
電子信箱：owe@nt.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平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0600061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、106年度每月一書暨延伸閱讀書目。2、專書閱讀推廣活動計畫。(1060006115_Attach006.pdf、1060006115_Attach003.doc)

主旨：檢送106年度公務人員專書閱讀推廣活動「每月一書」書目及「花蓮縣政府一〇六年度公務人員專書閱讀推廣活動計畫」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文官學院106年1月6日國院數字第1050800305號函及訂頒之「公務人員專書閱讀推廣活動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各機關推廣相關活動，國家文官學院業與出版社洽詢，提供公務人員優惠購書方案（71折），期間至106年12月31日止。參加本優惠方案計有三民、五南、全國、政大、遠流、龍圖騰等出版社，請至本學院全球資訊網站（<http://www.nacs.gov.tw>）左側之線上服務專區，點選「下載專區」選擇任一出版社之訂購單，逕與該出版社聯絡及付款，購買冊數不限，惟購買總金額未達新臺幣（以下同）600元時，須另行支付運費60元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17-01-24
08:31:27
交